内蒙古自治区归国华侨联合会

关于举办2021年度全区侨联系统干部培训班的通知

各盟市侨联，满洲里市、二连浩特市侨联，各高校、科研院所侨联，内蒙古侨商会、侨联法顾委：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关于侨务工作的重要论述，以及中国侨联十届四次全委会议和中国侨联十届七次常委会议精神，引导侨联干部进一步了解党史、侨史，更新观念、开拓视野、启发思想，不断提高为侨服务的能力和水平，争当海外侨胞和归侨侨眷的贴心人，努力成为侨务工作的实干家，我会定于10月11日—10月15日在赤峰市敖汉旗举办2021年度全区侨联系统干部培训班。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培训时间

2021年10月11日—10月15日，10月11日全天报到，10月15日全天返程。

二、培训地点

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敖汉旗。

三、报到及住宿地点

1. 报到地点：敖汉干部学院

2. 住宿地点：敖汉干部学院

四、培训对象

各盟市及旗县区侨联干部，各高校、科研院所侨联干部，内蒙古侨商会会员、侨联法顾委委员（名额分配见附件1）。

五、培训内容

全面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以及中国侨联十届四次全委会议精神和中国侨联十届七次常委会议精神，重点在党史、侨史和侨务工作业务知识等方面进行培训。

六、相关要求

1.本次培训特邀请中国侨联有关部门领导和自治区专家为大家授课，请按照《通知》要求认真选派参训人员。

2.参训学员培训期间食宿费（住宿标准：2人/间）由内蒙古侨联承担；往返交通费由学员所在单位按规定报销。

3.请各单位于9月24日前将参训人员报名回执单电子版反馈至内蒙古侨联邮箱nmgq1dqf@163.com。

4.为落实疫情防控要求，入学当日，学员须无发热、咳嗽、咽痛、胸闷、呼吸困难、恶心呕吐、腹泻、头疼等症状，且14天内无进出中高风险地区，无接触疑似、确诊患者史。学员报到前，须由单位组织填写《学员健康登记表和健康承诺书》（附件3），并自行在当地进行核酸检测。报到当日，须将《承诺书》以及3日内核酸检测合格报告一同交所在班次班主任。

七、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 系 人：代钦夫　18947115811

　　靳　颖　18647316661

联系电话：0471—4826942

附件：1.2021年度全区侨联系统干部培训班名额分配表

2.参训人员报名回执单

3.学员健康登记表和健康承诺书

内蒙古自治区归国华侨联合会

2021年9月17日

附件 1

2021 年度全区侨联系统干部培训班名额分配表

单　位	参训名额	单　位	参训名额
呼和浩特市	6	包头市	8
呼伦贝尔市	5	兴安盟	5
通辽市	8	赤峰市	10
锡林郭勒盟	6	乌兰察布市	7
鄂尔多斯市	8	巴彦淖尔市	7
乌海市	4	阿拉善盟	4
满洲里市	1	二连浩特市	1
侨商会	3	法顾委	2
内蒙古大学	1	内蒙古师范大学	1
内蒙古工业大学	1	内蒙古农业大学	1
内蒙古财经大学	1	内蒙古科技大学	1
内蒙古医科大学	1	内蒙古广播电视大学	1
内蒙古农科院	1	自治区侨联	8
合计	102		

附件 2

参训人员报名回执单

填表单位：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工作单位及职务	联系电话	抵达航班/车次	抵达时间	饮食禁忌	备注

填表人：　　联系电话：

附件 3

学员健康登记表和健康承诺书

姓　　名		联系电话	
参训班次			
工作的单位及职务			
近 14 天内有无进出新型冠状病毒疫情中高	有□　　无□		
近 14 天内有无进出内蒙古鼠疫中高风险地	有□　　无□		
有无接触疑似、确诊新型冠状病毒肺炎患者	有□　　无□		
目前健康状况（有则打“√′，可多选）: 发热（　）咳嗽（　）咽痛（　）胸闷（　） 腹泻（　）头疼（　）呼吸困难（　）恶心呕吐（　） 寒颤（　）咳血、有粉红色泡沫痰（　）丘疹或皮肤水泡（　） 眼睑水肿（　）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本人承诺对以上提供的资料真实准确。如有不实，本人愿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及法律责任。

填报（承诺）人签名:　　填报日期: